

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的有关规定，大华（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条件，将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并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债券相关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	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16 大华 02
债券代码	136753
信用评级	AA+/AA+
评级机构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是否可参与质押式回购	是
质押券代码	134753
发行总额（亿元）	20
债券期限	5 年期，第 3 年末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票面年利率（%）	3.35
利息种类：	固定利率
付息频率：	每年付息一次
发行日：	2016 年 10 月 12 日
起息日：	2016 年 10 月 12 日
挂牌日：	2016 年 11 月 4 日
到期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若本期债券的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10 月 12 日）
发行价格：	100 元

(本页无正文，为《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之盖章页)

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日

(本页无正文，为《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之盖章页)



2016 年 11 月 3 日